112 年度獨立董事與會計師之溝通情形

一、獨立董事與會計師之溝通政策

- (一)每年至少二次邀請簽證會計師列席審計委員會,針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報告核閱或 查核結果及內控查核情形向審計委員會報告,並就有無重大調整分錄或法令修訂有無 重大影響進行充分溝通。
- (二)必要時隨時與會計師召開溝通會議。

二、112 年度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情形摘要

本公司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情形良好。

日期	溝通事項	獨立董事建議	處理執行結果
	1. 報告 111 年度財務報告查核		1. 經審計委員會通過,
	結果。		提董事會報告。
	2. 討論制定簽證會計師事務		2. 經審計委員會通過,
112/03/21	所及其關係企業非確信服	無。	提董事會討論。
審計委員會	務事先同意之流程與一般	//// 。	3. 經審計委員會通過,
	政策。		提董事會討論。
	3. 討論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		
	適任性之評估。		
	1. 報告 112 年度第 2 季財務報		1. 經審計委員會通過,
112/08/09	告核閱結果。	無。	提董事會報告。
審計委員會	2. 討論 112 年度簽證會計師公		2. 經審計委員會通過,
	費。		提董事會討論。

註:會計師僅列席說明,未參與表決程序。